



我省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工作会议召开 会议对支持小微企业提出了“硬性”要求

确保小微企业有款可贷、有钱可用

力争在我省率先破解全国性的“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



3月22日,河南省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工作会议在洛阳举办。会议对2012年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工作做了安排部署。

河南银监局局长李伏安表示,今年,银监局将小型微型企业金融服务工作作为重点和亮点工作之一,力争在我省率先破解全国性的“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要确保小型微型企业有款可贷、有钱可用。”河南19家省级银行业金融机构主要负责人及各省辖市银监分局相关负责人参加此次会议。

记者 来从严

回顾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有成效

记者获知,在2011年,我省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取得较好的发展。各级监管部门充分发挥监管引领作用,通过内外联动、上下互动和多方推动,为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给政策、搭平台、重调研、强宣传,全力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水平。各银行业机构不断转变经营理念,继续完善机制建设,加快设立专营机构,大力开展金融创新,加大对小微企业信贷投入,保持了我省小微企业信贷的增长势头,支持了我省小微企业发展。

数据显示,截至2011年末,全省小微企业贷款86077户,占全部小微企业总数的39.3%,比年初增加13207户;小微企业贷款余额2962亿元,占全部贷款余额的16.78%,比年初增加644亿元,同比增加248亿元,增长27.4%,高于全省贷款平均增幅16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平均增幅5.49个百分点,增幅在全国排名第8位,提高了17位次,进步度居全国第二位,完成了“两个高于”的监管目标,小微企业贷款满足率、覆盖率和满意度也明显提升。

目标 各类银行都要有支持举措

为更好地做好小微企业服务工作,河南银监局下发了《河南银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型微型企业金融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要求各家银行认真落实有扶有控的要求,在风险可控和商业可持续的基础上,着力加大信贷投放,着力完善机制建设,着力创新服务方式,着力突出差异监管,务求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发展工作取得新成效,实现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两个高于”目标,即增速高于全部贷款增速,增量高于去年同期水平。

行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增速要高于全部贷款增速3个百分点;2.政策性银行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增速要高于全部贷款增速;3.邮政储蓄银行小型微型企业全年贷款净增量要达到20亿元;4.城市商业银行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增速要高于全部贷款增速5个百分点;5.农村信用社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增速要高于全部贷款增速1个百分点;6.村镇银行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增速要高于全部贷款增速10个百分点;7.各机构要重点加大对单户授信总额500万元(含)以下小型微型企业的信贷支持,确保小型微型企业有款可贷、有钱可用。

据悉,《意见》还对各类不同银行进行了目标细分:1.大型银行和股份制银行

要求 切实降低融资成本

“我们不仅要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也要解决‘融资贵’的问题。”在当天的会议现场,李伏安表示,目前,小型微型企业融资成本相对较高、负担较重,因此要切实降低融资成本。

同时,全面清理和纠正金融服务的不合理收费,禁止商业银行对小型微型企业贷款收取承诺费、资金管理费,严格限制向小型微型企业收取财务顾问费、咨询费等费用;禁止在发放贷款时违规搭售理财、基金、保险等产品,或者随意附加不合理的贷款条件,不得存贷挂钩,不能以存款作为放贷的条件。此外,还要提高银行收费的透明度,切实加强信息披露,合理设置小型微型企业贷款投诉处理机制,增强小型微型企业金融服务水平。

记者获知,银监局要求各银行业机构要设立科学合理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定价和服务收费标准,切实降低企业融资的实际成本。并要对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合理定价,科学设定贷款利率,避免利率过度上浮给小型微型企业带来过重的财务成本。



行业典型

业方面的“独做法”。
家金融机构的负责人还现场作了典型发言,介绍了其在支持小微企业方面的“独做法”。
在当天的会议现场,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中牟村镇银行等几

创新助力小微企业

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行长 仇万强

在助力小微企业方面,中国银行注重发挥创新优势,依靠金融创新不断提升对小微企业的服务质量、效率和水平,通过创新有效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创新小微企业机制和流程。在全行近500家网点开展“破冰行动”,推进小微企业业务下沉网点,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延伸至全辖网点。在特定地区逐步推行小微企业信贷审批权限下沉和“二级信贷工厂”模式,逐步健全适应小微企业金融业务的专业化机构和管理机制。

创新研发“通”字系列小微企业专属产品。自主开发

了小微企业专属的“易贷通”、“退税通”、“保押通”等近20个“通”字系列创新产品,有效解决了不同类型、不同地域、不同产业、不同阶段小微企业的金融需求。

创新小微企业风险管理手段。确定“情景分析先导、审批预警并重、资产组合配置、收益覆盖风险和成本”的小微企业风险管理原则,强调对每笔授信进行全流程、多环节的风险控制,形成包括区域授信政策、客户准入与初选、实地尽职调查、授信审批与发放、授信管理、问题授信管理在内的一整套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控制了小微企业的信贷风险。

立足县域支持小微成长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行长 李贵福

中牟县刘集镇福康酱菜厂是一家涉农小企业,多年来,求贷无门,中牟郑银村镇银行小微企业金融部客户经理走访获知这一信息后,立即到该厂调查,在很短的时间内为其解决贷款500万元,使该厂一举摆脱困境,经济效益大幅增长,在该厂工作的农民工工资也由原来的1500元/月增加到2100元/月。

村镇银行服务的一项重点就是小微企业,中牟郑银村镇银行专门成立了“小微企业金融部”,专门为三农服务的“三农业务部”。并根据自身的情况,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本着快捷、便利的原

则,制订并完善了信贷业务管理办法和各类操作规程,使小微企业融资手续简便,用时缩短。

在实际工作中,中牟郑银村镇银行采用抓“龙头”一个,服务小微企业“一片”的做法,为小微企业服务。去年,该行和中牟县冷藏保鲜协会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该协会旗下有小微企业(会员)149家,从事收购、储藏、运输等经营的自然人会员236人。到目前,该行为该协会旗下会员投放款近1亿元。今年,我行还将同装饰协会、搪瓷协会、蒜农协会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其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

声明公告

★张营山的原毕业证证明作废
★郑州慧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告注销
★刘银松郑房权字第0901031359号房屋所有权证遗失,特此声明。如无异议,发证机关将予以补发。
★世纪联华吴勇购地证正本丢失,证号:41022519771013611001,声明作废。
★郑州市惠济区东风路卓诗鞋店营业执照正本丢失,注册号410108600068128,声明作废。
★郑州市中原区互助路小学遗失一份“河南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号码是0054601,声明作废。

★王玉红将河南省升龙物业管理公司开具的装修保证金收据丢失,收据号:1020948,金额贰仟元整,特此声明作废。
★张海明遗失货证资格证4101000020011004662,声明作废。
★郑州市水利建筑勘测设计院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4910012402502,声明作废。
★河南金指纹品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丢失,证号785066586,声明作废。
★郑州市惠济区东风路卓诗鞋店营业执照正本丢失,注册号410108600068128,声明作废。
★郑州市中原区互助路小学遗失一份“河南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号码是0054601,声明作废。

★郑州明秀服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丢失注册号410103000041487(1-1)声明作废。
★徐运成郑房权字第110111436号房屋所有权证遗失,特此声明。如无异议,发证机关将予以补发。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中原分局编号为豫O 30A-0634、豫O 30A-0598、豫O 30A-0607、豫O 30A-0652的行政执法证丢失,声明作废。
★乔松坡道路运输资格证丢失,证号4101010020010006459,声明作废。
★郑彦梅 410725197905102444,保险展业证 02000141010580502010007397,遗失声明作废。

★郑州兴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帐号920870120102083051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丢失,声明作废。
★张喜芳(女)《乡村医生执业证书》编号2009410181210054,遗失声明作废。
★周祥青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南二路29号6号楼2单元10号房权证0701031460号丢失特声明。
★嵩山公司豫ATH911连德志服务资格证68746丢失声明作废。
★本人卢亚平因不慎将河南升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出的装修保证金收据丢失收据号1032521,金额贰仟元整,声明作废。
★刘慧,母病危,速回高山0516-83738801。

★河南城市生活广告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丢失注册号410303120010661(1-1)声明作废。
★郑州宇能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丢失,注册号:41018200009331,声明作废。
★郑州宇能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丢失,注册号:41018200009331,声明作废。
★河南诺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10105000072510)、组织机构代码证正本(证号:69597514-5)、税务登记证正本(税号:410105695975145)、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4910016551802)、公章、财务章、法人章,以上证件全部丢失,声明作废。

★郑州市盛源金属结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4101002128788及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郑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豫AL3968登记证书丢失声明作废。
认尸启事
2012年3月21日21时许,在上街区310国道中石化加油站处发生一起交通事故,造成一人死亡。死者为40-50岁之间的男性,上身穿黑色外套,下身穿深色裤子,身上带一把钥匙。如有知情者请速与上街区交巡警大队事故处理中队李警官13937173253、0371-85137687联系。